

# 不接受社区矫正缓刑被撤销

## 新刑法实施后,潍坊现首个因此收监的罪犯

本报4月27日讯(记者 张焜 通讯员 秦建刚 刘锦森)不接受社区矫正,本来被判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的安丘男子韩某,被法院撤销一年的缓刑,收监执行八个月有期徒刑。27日,记者从潍坊中院了解到,他是新刑法实施后,潍坊首个因此被撤销缓刑的罪犯。

2012年,30岁的安丘男子韩某因为他人制造假冒的公司、事业单位印章被安丘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缓刑考验期自2012年10月29日起,至2013年10月28日止。

潍坊中院刑三庭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按照我国法律要

求,缓刑人员需要参加社会矫正,因此在判决后,法院要求韩某自2012年10月29日起十日内到安丘司法局社区矫正办公室报到,接受社区矫正。

但是,负责社区矫正的安丘市司法局迟迟没有见到韩某前去报到。据潍坊中院审判人员介绍,2013年3月17日,安丘

司法局书面建议安丘法院撤销其缓刑。收到司法局的建议后,安丘法院进行了审查,认为韩某在缓刑考验期内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时间到社区矫正机关报到接受社区矫正,超过一个月,遂裁定撤销缓刑,对韩某收监执行。

27日,记者从潍坊中院了

解到,韩某现在已被收监。由缓刑改为收监执行,韩某才后悔莫及,他一直没有将社区矫正的事情当回事,没想到会因此被法院裁定执行实刑。而他也成为我国新刑法实施后,潍坊首个因不接受社区矫正而被撤销缓刑的罪犯。



### 高速上货车起火

本报4月27日讯(记者 王述 通讯员 宋杭之)25日上午10时30分,市公安消防支队特勤中队接到报警称:济青高速青岛方向159公里处,1辆货车车头着火。

上午10时57分五十铃泡沫车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着火部位为车头,此时火势正处于猛烈燃烧阶段,现场一片狼藉。消防官兵立即用一支水枪进行灭火,针对着火较大的汽车驾驶室位置起火区域集中进行射水,阻止火势向油箱蔓延。

上午11时13分,消防官兵成功将火扑灭,抢救和保护财产价值三十万元。据了解,该货车行驶至该路段时,驾驶室突然弥漫着浓烈的橡胶燃烧气味,司机迅速将车停靠路边,取出车载灭火器进行灭火,无奈火势过大,只好拨打火警电话请求救援。



### 老人不慎落入机井

本报4月27日讯(记者 王述 通讯员 夏维函)26日上午,高密市柏城镇夏家沟村一村民不慎掉入机井,请求救援。

消防官兵到达现场后,发现井口直径约1米,深约五六米,一位老人站在井底,仅上半身露出水面,双手紧紧抓住一条打水用的绳索。

消防官兵首先在井口支好救援三脚架,将安全腰带连接好安全绳和救援绳,利用救援三脚架将安全腰带送至井底,送达被困男子手中。固定好之后,井口消防官兵一边指导被困男子保护好自己的身体,一边轻轻摇起三脚架,将老人慢慢拉上地面,值得庆幸的是老人并无大碍,待消防官兵将老人救上来后,落井老人被迅速送往附近医院进行救治。



### 三辆集装箱车相撞

本报4月27日讯(记者 王述 通讯员 夏维函)26日凌晨,高密市开发区姚哥庄社区沂胶路南首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集装箱货车再与迎面驶来的一辆集装箱发生刮擦后撞上了迎面驶来的第二辆集装箱车头,致使被撞集装箱驾驶室脱落并掉落桥下,驾驶员被困车内。

经过对现场观察发现,桥下并无积水,致使有部分泥浆,救援官兵从上侧进入驾驶室,对被困驾驶员实施救援,将被困驾驶员接下,慢慢地抱上堤坝,将驾驶员交予现场医护人员拉往医院救治。

目前,事故正在调查当中。